

公布112年2月份市售食米抽檢不合格產品彙整表

(附件4)

編號	商品名稱 (條碼編號)	廠商名稱	抽樣日期	抽樣地點(地址)	不合格原因	違反糧食管理法規定	行政處分
1	台梗九號米 (4713260000791)	宇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西螺分公司	112.02.01	家福股份有限公司花蓮新城分公司(花蓮縣新城鄉嘉里村1鄰嘉里路15號)	包裝標示台梗9號，惟經品種鑑定，其含量僅占60%(未達80%)，品種標示不實。	第14條之1第1款	命限期改正
2	米先生 (4712688550543)	臺東縣長濱鄉農會	112.02.02	臺東縣農會(台東縣臺東市民族里新生路195號)	被害粒、被害粒及白粉質粒分析值分別為12.4%、16.3%，超過包裝標示之CNS二等標準(粳型白米最高限度3%、15%)	第14條之1第1款	命限期改正

備註：

1. 不合格總計2件，計開立限期改正書2件。

2.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依據糧食管理法辦理市售食米抽檢，係檢查市售食米是否依糧食管理法規定，明確標示品名、品質規格、產地、淨重、碾製日期、保存期限、製造廠商與國內負責廠商名稱、電話號碼及地址等項目，及包裝或容器上之標示、宣傳或廣告，是否有不實、誇張或易生誤解情形，無包含衛生安全檢驗。